

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

檔 號：
保存年限：
立案字號：內政部台內社字第 0920073162 號
總會會址：105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 783 號 11 樓之 1
傳 真：(02)2528-4888 / 電話：(02)27006818
台南市分會：台南市大成路一段 168 巷 14 號
連 絡 人：吳如英 公務電話：0977-157468
e-mail：nea.edu@msa.hinet.net

受文者：台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6 日
發文字號：全家協字第 1110222079 號
速 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 件：如文

主旨：為辦理「111 年十二年國教國中新生家長宣導說明會(如實施計畫)」台南場次宣導活動，謹訂於 111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14:00 假國立台南二中明德堂舉行，敬邀 黃市長蒞會指導，並鼓勵所屬國民中學及完全中學國中部七、八年級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起，依照不同教育階段（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逐年實施新課綱，為了讓學生在不同的教育階段適性多元學習以及建立好親師夥伴關係，本會依循往例以縣市為單位辦理旨揭宣導說明會，敬邀 黃市長蒞會指導。
- 二、本宣導活動，敬請 貴府指導，並請轉文所屬國民中學及完全中學鼓勵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發文第一時間請同步傳真副知本會，俾利辦理後續作業，活動資訊另請上網周知。
- 三、檢附本說明會報名『人數統計通報表』，敬請 轉送所屬國民中學及完全中學協助統計學生家長報名人數，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前逕傳本會(傳真：(02)2528-4888，或 e-mail：nea.edu@msa.hinet.net)，俾便本會依據報名人數佈置場地及備製宣導手冊。
- 四、敬請 貴府(局)惠知本案承辦人，俾便本會檢送公文附件實施計畫及『統計人數通報表』電子檔。(聯絡電話：0977-157468；e-mail：nea.edu@msa.hinet.net)

正本：黃市長 偉哲、台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陳 崇 良 



111 年十二年國教國中新生家長說明會實施計畫

111.07. V1.2A

壹、目的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103 年起全面啟動，這是臺灣教育史上新的里程碑。推動十二年國教最大目的在於提供青少年一個更為合理的教育環境，學生在國中教育階段可以有更為充裕的時間學習所愛，學校也將提供各項適性輔導的措施，提供學生生涯探索，找到自己真正的性向及興趣，然後選其所適，愛其所選。

108 學年度起，依照不同教育階段（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逐年實施新課綱，課綱內容從過去的能力導向，進階到素養導向，十二年國教所實施的課程教學、學習評量、生涯探索適性發展，以及國中教育會考新增素養導向命題等，這些新的改變學生家長有必要加以認識。同時，在面對一個不再以升學為唯一導向的國中教育生態，其校園生活學習，課業學習，以及輔導與管教，皆與國小教育階段有著極大的落差，國中新生家長必須充分瞭解；另一方面，國中教育階段父母教養的知能也需要同步提升，以落實家庭教育功能，並建立親師良好夥伴關係，讓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及家庭教育緊密結合，親師共同為達成有效學習、友善校園以及教育出品學兼具的優秀下一代的目標而努力。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
- 三、協辦單位：各協辦學校、全國家長教育協會各縣市分會、全國多元入學改革聯盟

參、實施對象：

- 一、以國中新生家長為主。
- 二、關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學生家長、教育工作者及一般社會大眾。

肆、實施方式及內容：

- 一、針對實施對象，辦理國中新生家長說明會。
- 二、講座內容，將就國中校園的生活學習、課程教學學習評量與教育會考，以及生涯適性輔導等加以介紹，並針對親師合作與親子溝通相關知能進行分享，

最後進行家長座談。

- 三、校園生活學習等內容，聘請資深學校行政代表擔任講座，國中教育會考等內容，聘請師大心測中心測驗專家擔任講師，親師合作與親子溝通聘請專家學者或資深家長代表擔任。
- 四、以 15 個招生區為單位各辦理 1 場為原則，惟因應特殊區域家長之需求得增辦場次，依區域之不同每場次原則各邀約 150 人至 1,800 人與會，邀請關心之學生家長、教育工作者及一般社會大眾參加。
- 五、說明會內容、時間及辦理方式採取一致性為原則，惟偏遠地區及特殊情況，得參酌各教育主管機關之意見，以及主辦單位以往辦理此類說明會之經驗進行調整。
- 六、說明會所需文宣資料，除請教育部提供相關宣導品之外，並由主辦單位編印『家長教育講座手冊』。
- 七、為瞭解與會人員對於本項活動辦理，以及各項教育議題之意見，說明會辦理同時，得進行問卷調查。
- 八、各場次說明會之辦理時間、地點、主持人、主講人等如附表 1。
- 九、各場次說明會進程序如附表 2。

陸、預期成效：

期使與會之學生家長及社會大眾，能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實施，推動親師合作並達成有效學習、友善校園以及教育出品學兼具優秀下一代的目標。

柒、檢討報告：各場次說明會辦理結束，由主辦單位就整體實施成效，提出活動成果報告及相關檢討建議。

《場次計畫表》

NO	時程	場別	地點	演講內容	講師	備註
01	111年10月28日(五)晚上	屏東場次	國立屏東高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2	111年10月29日(六)上午	高雄場次	市立高雄高商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3	111年10月29日(六)下午(A)	台南場次	國立台南二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4	111年10月29日(六)晚上	嘉義場次	國立嘉義高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5	111年10月30日(日)上午	台中場次	市立文華高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6	111年10月30日(日)下午(A)	彰化場次	國立彰化女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7	111年11月4日(五)晚上	基隆場次	國立基隆高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8	111年11月5日(六)上午	苗栗場次	國立苗栗高商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09	111年11月5日(六)下午(B)	新竹場次	國立新竹高工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10	111年11月5日(六)晚上	桃園場次	市立桃園高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11	111年11月6日(日)上午	台北場次	台北商業大學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12	111年11月6日(日)下午(A)	新北場次	國立華僑高中	教學學習、適性輔導、親師合作、教育會考	輔導專家學者/測驗專家	

附表 2

說明會議程表：各地區場次以選擇(上午、下午或晚上)其中之一的時段辦理一場(辦理場次詳如計畫表之時程欄)

議 程	上午	下午 A/(B)	晚上	主講人
一、報到〔30分鐘〕	09:00~09:30	13:30~14:00 (14:00~14:30)	18:30~19:00	辦理單位
二、致詞	09:30~09:35	14:00~14:05 (14:30~14:35)	19:00~19:05	各場主持人
三、國中校園的生活學習、課程教學學習評量與適性多元學習	09:35~10:25	14:05~14:55 (14:35~15:25)	19:05~19:55	如場次表主講人名單
四、親師合作與親子溝通、有效學習經驗分享	10:25~11:05	14:55~15:35 (15:25~16:05)	19:55~20:35	辦理單位
五、中場休息	11:05~11:10	15:35~15:40 (16:05~16:10)	20:35~20:40	辦理單位
六、國中教育會考	11:10~11:50	15:40~16:20 (16:10~16:50)	20:40~21:20	如場次表主講人名單
七、座談及填寫問卷	11:50~12:00	16:20~16:30 (16:50~17:00)	21:20~21:30	各場主持人
八、結束賦歸	12:00	16:30 (17:00)	21:30	各場主持人

【111 年國中新生家長宣導說明會】學校報名(人數統計通報表)_{111.10.AB}

學校名稱：		隸屬於： (縣/市)	
承辦人/職稱： /		緊急聯絡電話：	
週	《報名參加場次》		報名參加人數
第一週	01、10/28 晚上 (屏東場次 國立屏東高中)		人
	02、10/29 上午 (高雄場次 市立高雄高商)		人
	03、10/29 下午 (台南場次 國立台南二中)		人
	04、10/29 晚上 (嘉義場次 國立嘉義高中)		人
	05、10/30 上午 (台中場次 市立文華高中)		人
	06、10/30 下午 (彰化場次 國立彰化女中)		人
第二週	07、11/04 晚上 (基隆場次 國立基隆高中)		人
	10、11/05 上午 (苗栗場次 國立苗栗高商)		人
	10、11/05 下午 (新竹場次 國立新竹高工)		人
	09、11/05 晚上 (桃園場次 市立桃園高中)		人
	12、11/06 上午 (台北場次 國立台北商業大學)		人
	11、11/06 下午 (新北場次 國立華僑中學)		人
備註欄： 敬請協助填寫右欄 →→→→→ (將作為規劃下一次 辦理宣導之參考)	報名出席(年級分佈)	出席人數	一、本場次說明會是針對國中七、八年級學生家長為主其他為輔。 二、歡迎教師及教育行政參加。 三、歡迎關心者參加。
	七年級學生家長	人	
	八年級學生家長	人	
	九年級學生家長	人	
	其他(含教師行政..)	人	

※本表填妥後敬請惠傳至主辦單位(傳真 I : (02)2528-4888 ; 傳真 II : (02)2528-5198)
(可跨區參加) 或 e-mail 至(主辦單位信箱 : nea.edu@msa.hinet.net)

註:俾利備製演講手冊,敬請師長依下列時間通報:第一週(01~06)場次:111.10.27(星期四)前
第二週(07~12)場次:111.11.03(星期四)前

【若有任何疑問請電洽主辦單位:全國家長教育協會:0977-157468 / (02)2700-6818】

